

竞标公告（公开竞标）

项目标号：POWERCHINA-0117-230083

一、竞标条件

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采购中心（以下简称“招标人”）以公开竞标方式采购西藏自治区帕孜水利枢纽及配套灌区工程项目所需的柴油，采购材料计划使用项目自筹资金用于本次竞标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竞标范围

1、项目概况：帕孜水利枢纽及配套灌区工程由枢纽工程、昂仁供水工程和配套灌区工程组成。主坝采用沥青混凝土心墙坝，最大坝高 108 米；灌区工程共布置 6 条干渠，总长 83.72 千米。

2、竞标范围：用于西藏分公司帕孜水利枢纽及配套灌区工程所需柴油的采购。

3、采购数量：

序号	包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包件一	柴油	0#	吨	3300	
2		柴油	-20#	吨	800	
3	包件二	柴油	0#	吨	900	
4		柴油	-20#	吨	500	

4、交货时间：2023 年 6 月 15 日至项目施工结束，按招标人下发的需求计划分批交货。

5、交货地点：

1）包件一交货地点为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昂仁县秋窝乡赛凹村帕孜水利枢纽及配套灌区工程主坝施工现场。

2）包件二交货地点为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昂仁县秋窝乡如多村帕孜水利枢纽及配套灌区工程副坝施工现场。

6、质量要求：

1) 标的物须满足 GB19147-2016《车用柴油》标准中相关要求，如标准更新按最新标准执行，且确保使用油品设备正常运转。

2) 本项目所需标的物大部分用于当地设备，当地老乡只认可中石油产品，为保证油品质量，并具有可追溯性，既要求投标人须在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藏日喀则销售分公司油库提油。

7、验收要求：

1) 出现质量异议时将标的物存样送双方共同认可的市级或市级以上监督检验机构进行裁决，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2) 标的物存在质量问题的，中标人需无条件及时更换，更换过程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拒绝更换的，招标人不给予验收，并停止所有款项的支付。

3) 招标人采用过磅形式进行验收，标的物合理磅差率为 3 %，在合理磅差范围内以中标人出厂磅单为准，大于或小于合理磅差的以实际现场过磅量为准。

*4) 招标人将对每批进场标的物进行现场抽样，并每月 2 次随机抽样，送至中石油拉萨销售分公司 725 油库检测中心进行检测，如发现质量问题，招标人有权认为中标人所供标的物均存在质量问题，招标人将停止所有款项的支付并扣除所有履约保证金，因此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全额承担。

*8、报价要求

1) 本次报价，为一次报价，第一次报价作为最终评比价格。

2) 报价单价为综合单价=信息价+运杂费+固定费用。信息价为：以西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2023 年 4 月 17 日下发的日喀则市成品油销售价格（指定品牌中国石油）。运杂费为：运费、过路费等。固定费用为：除去信息价和运杂费外的所有费用，包括装卸费、保险费、风险、管理费（包括销售费、服务费及利息等财务费）、利润和税金等标的物

到场前的所有费用，以及提供给招标人1台5000升以上（包件一和包件二各一台）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油罐车使用（车龄在4年以内），驾驶员、押运员及维修保养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中标人提供给招标人使用的油罐车须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危险货物运输<3类>），三者险、座位险、交强险、承运险等保险齐全，驾驶员具有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押运员具有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押运人员从业资格证，中标人提供油罐车、驾驶员、押运员使用周期为5年，期间可更换车辆和人员但不得离岗。

4）成交后合同单价由信息价、运杂费、固定费用组成。供应期间：信息价以计划当日西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下发的日喀则市成品油销售价格为准（指定品牌中国石油）。

5）供应期间运杂费不变。

6）供应期间固定费用不变。

7）投标人须充分了解以上报价要求，不得恶意报价或无效报价。招标人将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藏日喀则销售分公司进行相关价格的核实。

9、供货要求

1）投标人按招标人实际施工计划进行配送，本文件第一章第二条第三项中采购数量及第六章需求一览表中所列数量为估算量，只为此次竞标使用，最终结算量以验收合格并经现场签字确认的实际数量为准，若因施工图、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材料实际供货数量与此次竞标数量发生较大偏差时，中标人应予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2）招标人将提前3天将所需标的物计划报至中标人处，中标人务必在3天内将计划标的物送至交货地点，因标的物配送滞后给招标人带来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10、付款与结算：

1) 支付货币即人民币付款。

2) 招标人采取电汇方式将材料款支付到中标人开户银行账号内。

3) 中标人需提供行业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13%）。

4) 付款方式：每月 25 号办理型号规格、数量等签证手续（双方签认的发货清单）

对当期实际进场的标的物数量、金额进行统计，并对统计结果签字确认，中标人根据确认信息提供符合招标人要求的全额、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招标人在收到发票前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招标人收到发票后 3 个月内支付发票金额对应货款。若因招标人资金问题，导致招标人延误支付，中标人应给予招标人 7 个工作日的延期付款期限，宽限期内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对招标人提出停止供货要求。

5) 包件一高峰期用油预计每天大于 10 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垫资和自身资金情况。

6) 因标的物履约要求严格，包件一招标人收取 60 万元人民币作为履约保证金，包件二招标人收取 20 万元人民币作为履约保证金，直至工程结束后或视情况而定退还（中标人将履约保证金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拉萨林廓北路支行；银行账号：5400 1033 6360 5300 5885，该款项只用于履约保证金专用款项），采用银行汇款的在备注中注明投标项目名称：中国电建水电基础局帕孜水利枢纽及配套灌区工程柴油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允许中标人凭五大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一年期保函替换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在履约过程中出现违背竞标、投标文件或合同相关条款给招标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招标人可根据损失情况在履约保证金扣除相应金额。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或旗下合法子公司。

2、**投标人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企业注册资本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代理商须提供中国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藏日喀则分公司针对本项目签发的授权委托书。

3、投标人自 2021 年至今须具有与本次招标产品相同或相近在藏销售业绩不少于 3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1000 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成交通知书）。

4、投标人须提供中国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藏日喀则分公司针对本项目的保供承诺书。

5、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无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投标人不得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9、本次招标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取资格后审的方式。

10、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投标。

四、竞标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5 月 13 日 17: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集采平台”)获取竞标文件，集采平台的注册和使用均免费。

2、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及购买竞标文件缴费凭证后方可下载标书：

购买竞标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竞标项目购买竞标文件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3、竞标文件每套工本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元整（¥1000 元）。支付竞标文件费可采用平台在线支付或银行汇款、现金支付等方式，采用银行汇款在备注中注明竞标项目名称。收款单位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户名：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收款单位账号：5400 1033 6360 5300 5885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拉萨林廓北路支行

收款单位开户行行号：105770001307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5 月 17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及签到等流程须各投标人在线进行操作。投标人须提前办理电子钥匙用于在线投标，请登录集采平台服务中心或咨询客服，了解集采平台操作和电子钥匙办理的具体事宜，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标，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标失败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集采平台客服电话：4006274006

电子钥匙办理客服电话：010-56032365

（2）各投标人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电子钥匙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24 小时完成）。

（3）各投标人须使用电子钥匙登录集采平台投标管家客户端进行在线签到，在线签到的截止时间同电子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未进行在线签到的投标人将无法进行后续投标流程（为保证签到环节顺利完成，建议提前 1 小时完成在线签到）。

（4）投标截止时间后，各投标人须使用电子钥匙登陆集采平台投标管家客户端对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

2、投标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招标人将及时通过集采平台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3、递交投标文件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向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投标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投标人承担其全部后果。

4、合格供应商申报及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

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电话。

六、评标办法

采用综合评估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1、当各包件投标人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当各包件投标人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评标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投标”的，按照评标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投标人数量满足 5 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标价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投标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标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 和集采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地 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国际总部城 9 栋 4 楼

邮 编：850000

联 系 人：刘先生/于先生

电 话：13880011253/19902099336

电子邮箱：76911760@qq.com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13880011253

电子邮箱：76911760@qq.com

十、纪检监察机构

业务监督：设备物资部/设备物资采购中心

电话：022-29362106

纪律监督：纪委办公室

电话：022-29362602

2023年5月4日